



便 函 MEMORANDUM

受文者：各行政單位

日期：111 年 5 月 11 日

發文者：人事室

主旨：檢送本校因應 Covid-19 Omicron 變異株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保有基本人力維持業務正常運作及配合防疫需求，預為規劃實施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之應變，特訂定本措施且業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簽奉核可（詳如附件）。
- 二、各單位以「**單位自主分流辦公**」為主，特殊情形得申請居家辦公，相關事宜略述如下：

（一）單位自主分流辦公

1. 單位：學術以各系所、中心、學院為單位；行政以一級為單位。
2. 分流辦公人力數量：2 人（含以上）單位應至少 1 人，至多不得逾單位現行三分之一人力。
3. 地點：各單位自行尋覓原單位外適當空間，確實避免與原辦公室接觸情形。

（二）居家辦公

1、申請對象

- （1）第一類：需配合政策進行自主防疫（含居家隔離）人員。由當事人依據中央政策規定申請。
- （2）第二類：各單位得以「處/室/院」為單位，由各單位主管提出處內同仁居家辦公需求，申請人數不得逾於現有員額三分之一。

2、天數：每次以不逾五天為限。

三、請各單位於 111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，填列「各單位分流辦公人員名冊」（附件一）並經主管核章後送人事室，電子檔請一併寄至 clover59@nuk.edu.tw。

四、倘有疑問請洽本案承辦人：何若菱（8803）。

人事室 敬啟